不拒绝公积金贷款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 国土资源部《关于维护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购房贷款权益的通知》要求（以下简称《通知》）。诚实守信，严于律己，坚决杜绝违背《通知》精神的行为。

二、认真履行承诺，不以提高住房销售价格、减少价格折扣等方式限制、阻挠、拒绝购房人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不要求或变相要求购房人签署自愿放弃住房公积金贷款权利的书面文件。

三、如违反“承诺”要求，自愿接受公开曝光、纳入企业征信系统和依法严肃处理的决定。

投诉电话：0663-8291652

承诺人单位名称(公章)：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